

请输入搜索条件

首页 > 产业发展

标 题：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首批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名单的公示
索 引 号： 357A09-14-2023-0001 文 号：
发 布 机 构： 产业发展司 发 布 日 期： 2023-09-11
分 类： 产业发展；其他 主 题 词： 文化产业 乡村振兴

文化和旅游部关于首批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名单的公示

发布时间：2023年09月11日

字体：[大中小]

根据《关于开展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的通知》（办产业发〔2023〕8号），在各省级文化和旅游等部门推荐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文化和旅游部、教育部、自然资源部、农业农村部（国家乡村振兴局）拟确定首批63个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名单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(自公示之日起计算)。公示期内，对公示名单有异议的单位和个人，可通过传真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文化和旅游部产业发展司书面反映。

反映情况须实事求是，并提供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。以单位名义反映的，应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；以个人名义反映的，应署真实姓名、工作（学习）单位、通讯地址及联系方式，以便了解核实有关情况。

联系电话：010-59881473

传真：010-59881787

电子邮箱：wuning@mct.gov.cn

邮寄地址及邮编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0号文化和旅游部产业发展司，100020

文化和旅游部

2023年9月9日

附件：[首批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名单.doc](#)

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[关于我们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版权保护](#) | [免责声明](#)

版权所有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地址：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0号 邮政编码：100020

ICP备案编号：京ICP备18030242号-1 电话：010-59881114

网站标识码bm23000001  京公网安备11040202440050号



政府网站
找错